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4-019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  
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89,099,200	24.89%
2	郑炳旭	44,758,400	5.89%

3	郑明钗	36,725,118	4.83%
4	王永庆	34,978,400	4.60%
5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8,205,673	2.40%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34,925	1.24%
7	厦门鑫祥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465,419	0.85%
8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69,734	0.64%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59,564	0.60%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382,700	0.5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总持股数量。

##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89,099,200	28.64%
2	广东省伊佩克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8,205,673	2.76%
3	郑炳旭	11,189,600	1.69%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34,925	1.43%
5	郑明钗	9,181,280	1.39%
6	王永庆	8,744,600	1.32%
7	厦门鑫祥景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465,419	0.98%
8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69,734	0.74%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59,564	0.69%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4,382,700	0.6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总持股数量。

##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6日